

四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納入課程實施情形 (表 7-1-1)

112 學年度 重要教育工 作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						備 註
	年級	學期	彈性課程 或領域別	主題名稱	週 次	節 數	
環境教育	3	上	自然科學	認識植物	1	2	每學年至 少 4 小時 融入課 程、 結合校外 教學或學 校宣導
		下	自然科學	種菜好好玩	1	2	
	全校	上	學校行事	環境教育宣導	4	1	
		下	學校行事	校外參訪	4	4	
性別平等教 育	3	上	國語	處處有真情	10	2	每學期至 少 4 小時 除正式課 程以外規 劃外加課 程或活動
		下	社會	我的三年級夥伴	1	3	
	全校	上	學校行事	性別平等教育宣導	8	1	
		下	學校行事	性別平等教育宣導	8	1	
性侵害犯罪 防治課程	3	上	健康與體育	生命圓舞曲	3	1	每學年至 少 4 小時 除正式課 程以外規 劃外加課 程或活動
		下	健康與體育	安心校園	7	1	
	全校	上	學校行事	性侵害犯罪防治宣導	12	1	
		下	學校行事	性侵害犯罪防治宣導	12	1	
家庭教育課 程	3	上	國語	閱讀瞭望台	18	2	每學年至 少 4 小時 除正式課 程以外需 規劃外加 課程及活 動
		下	綜合	學習桃花源	1		
	全校	上	學校行事	家庭教育親職講座	2	3	
		下	學校行事	家庭教育宣導	16	1	
家庭暴力防 治課程	3	上	綜合	情緒觀測站	6	1	每學年至 少 4 小時 可融入課 程或結合 學校宣導
		下	綜合	學習桃花源	5	1	
	全校	上	學校行事	家庭暴力防治宣導	20	1	
		下	學校行事	家庭暴力防治宣導	20	1	

備註：

1. 其他於嘉義縣 112 學年度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注意事項中臚列，非屬上列五項之議題，請自行增加欄位。
2. 若該議題安排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以外的宣導或活動，請填寫於「全校」欄位。